

证券代码：836287

证券简称：祥龙电力

主办券商：上海证券

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召开情况

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8月25日以现场形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2017年8月14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。

会议由董事长何向东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为5人。

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按照客观、公正、谨慎的原则，经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报告就公司2017年度上半年的经营情况、财务情况等进行了详细说明，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17年8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发布的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9）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5 日